

证券代码：839520 证券简称：诚高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沈阳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晓冰董事长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兴业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于近期向兴业银行申请贷款，敞口额度 650 万元，期

限 1 年。担保方式： 第三方沈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、沈阳盛京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，董事长陈晓冰、董事杜倩提供个人反担保保证。（具体担保方式、贷款利率、贷款时间等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该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； 反对 0 票； 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关于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 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该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； 反对 0 票； 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沈阳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9 日